

**新闻公报**  
**政府欢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评估报告赞扬香港金融体系**  
**监管完善并具承受冲击的能力**

2014年5月23日（星期五）

政府欢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基金组织）今日（五月二十三日）发表的金融体系稳定评估报告。基金组织在全面对香港金融体系进行评估后，肯定香港金融体系受到相当完备的监管并具承受冲击的能力。

报告确认香港是全球规模最大及最先进的金融体系之一，在世界经济论坛的金融发展指数中位居榜首。

香港银行体系资产值达2万亿美元，相当于本地生产总值的7.05倍，资本及流动资金非常充裕，盈利稳健。证券市场则具深度、流动性及高效率，总市值相当于本地生产总值的10倍。至于保险业，渗透率亦相当高，在亚洲排行位列第二位，并且资本充足。

基金组织的报告同时指出，香港的微观及宏观监察高质审慎，包括具严谨深入的监管、全面的风险评估，以及积极采取的宏观审慎措施，这都有助确保金融体系足以应对二零零八年的全球金融危机。

在这次金融体系评估中，基金组织进行了严格的压力测试，结论指出：

- \* 香港银行体系具足够能力承受可能出现的风险所带来的冲击；
- \* 银行整体资本额远高于《巴塞尔协定三》的最低要求的水平；以及
- \* 银行体系（包括外资银行分行）具备足够流动资金应付大量的存款及资金流失。

基金组织确认香港发展的一系列跨币种金融市场基建非常先进，并受到有效监管。

财政司司长曾俊华表示：「政府欢迎基金组织对香港金融体系，包括我们的稳健监管架构及市场基建作出全面、公正及持平的评估。」

曾俊华指出：「基金组织对香港金融市场的正面评价，充分肯定香港作为主要金融中心所具备承受冲击的能力及稳健的金融政策。」

金融体系评估详细评核了香港遵守金融市场监管相关国际标准的情况，包括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有效监管银行业的主要原则》、国际保险监督联合会《保险核心原则》，以及国际证券事务监察委员会组织《证券监管的目标及原则》。

基金组织赞扬香港金融体系的规管及监管框架相当完备，并高度符合国际标准。报告建议香港继续加强监管制度，以进一步提升市场的质素及效率。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陈家强表示：「基金组织的建议及评估有助我们因应最新的国际标准检讨现行制度。我们将会参考基金组织的建议，与金融监管机构及有关方面合作，进一步加强我们的监管架构及执法。」

陈家强说：「我们很高兴基金组织赞同成立独立保险业监管局的建议。我们会与立法会保持紧密合作，以确保《2014年保险公司（修订）条例草案》能够顺利通过。」

基金组织指出，现行制度未能确保香港会计师公会充分独立于会计行业之外，因此应进一步强化对核数师的监察。基金组织鼓励香港继续依照国际情况发展一套全面的金融机构处置机制。

陈家强补充：「我们计划进行咨询，以加强香港上市实体核数师监管制度，使监管制度独立于业界。我们亦会继续推动有关在香港设立金融机构有效处置机制的准备工作，并计划于今年稍后就该机制的运行细节展开第二阶段咨询。」

报告认为香港短期经济前景正面。鉴于香港主要贸易伙伴（包括内地及美国）的发展势头及预期复苏，中期经济前景亦为乐观。基金组织重申联系汇率制度是一套具透明度、公信力和有效的汇率制度，在香港一直行之有效。

美国预期退出非常规货币政策，可能会增加资本市场波动，及收紧整个体系的流动资金。物业价格的调整亦会构成风险。基金组织留意到香港与内地经济及金融日渐融合，带来很多的业务扩展机会，但若内地出现金融冲击或经济放缓，可产生跨境风险。

香港金融管理局总裁陈德霖表示：「我同意基金组织认为内地进一步开放将会为香港作为全球银行业枢纽以及首选的离岸人民币中心带来重

大商机的观点。由于香港长久以来具备认识内地市场和风险管理的专长，因此香港银行在服务和推动内地与全球之间日益增长的贸易、投资和金融往来均有明显的优势。」

金融体系评估是基金组织对全球多个地区所进行的深入外部评估，以减低出现金融体系危机的可能性或严重性，以及相关的跨境连锁效应。继全球金融危机后，基金组织决定由二零一零年起，29 个具有系统重要性的经济体（包括香港），需要每隔五年进行一次金融体系更新评估。基金组织于二零一三年九月及十一月两度到访香港进行仔细评估工作。

金融体系评估的金融体系稳定评估报告为基金组织对香港进行第四条磋商讨论结果的一部分，其初步总结已于四月九日公布。

相关报告包括金融体系稳定评估报告、金融体系标准和守则遵守情况评估报告，以及第四条磋商的报告可于财经事务及库务局网站（[www.fstb.gov.hk](http://www.fstb.gov.hk)）或基金组织网站（[www.imf.org](http://www.imf.org)）下载。

完